

※藏府經絡先後病脈證_{第一 012}

問曰：病有急當救裏、救表者，何謂也？師曰：病，

醫下之，續得下利清穀不止，身體疼痛者，急當救裏；

後身體疼痛，清便自調者，急當救表也。

〔註〕：

詳見《傷寒論太陰篇》內，不復釋。

※藏府經絡先後病脈證_{第一 013}

夫病痼疾，加以卒病，當先治其卒病，後乃治其

痼疾也。

〔註〕：

痼疾，舊病也。卒病，新疾也。當以舊病為本、為緩，新疾為標、為急；急則治標，緩則治本，故先治卒病，後治痼疾也。

〔集註〕：

趙良曰：痼疾，病已沈痼，非旦夕可取效者。卒病謂卒然而來，新感之病，可取效於旦夕者，乘其所入未深，急去其邪，不使稽留而為患也。且痼疾之人，正氣素虛，邪尤易傳，設多瞻顧，致令兩邪相合，為患不淺，故仲景立言於此，使後學者，知所先後也。

沈明宗曰：此有舊疾，復感新邪，當分先後治也。痼者，邪氣堅固難拔；卒者，邪氣驟來而易去也。若病者，素有痼疾，而忽加卒病，務當先治卒病，不使邪氣相併，轉增舊疾。但久病乃非朝夕可除，須當緩圖，所以後乃治其痼疾也。